

其他資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四十段，除了在本報告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確認有關附錄十六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現有公司資料與本公司2019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和監事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各位董事及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份）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其任何未成年子女（親生或收養）或代該等子女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上述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自2019年年報日期以後的變動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任期於2020年5月26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屆滿。柯瑞文先生、李正茂先生、邵廣祿先生、陳忠岳先生、劉桂清先生、朱敏女士、王國權先生、陳勝光先生、謝孝衍先生、徐二明先生、王學明女士及楊志威先生經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擔任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

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監事任期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屆滿。隋以勛先生、徐世光先生及尤敏強先生經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擔任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同時，張建斌先生及戴斌先生已由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楊建青先生及股東代表監事葉忠先生因年齡原因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任期屆滿後退任本公司監事。

自本公司2019年年報日期之日起本公司董事和監事之個人簡歷資料變更詳情如下：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王國權先生不再擔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號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張建斌先生現任本公司法律部（合規管理部）副總經理，不再擔任本公司企業戰略部（法律部）副總經理。

除上述外，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並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telecom-h.com)瀏覽。

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與淡倉

截至2020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記錄，有權在本公司類別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不包括董事及監事）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已發行 類別股份的 概約比例(%)	佔已發行 總股份的 概約比例(%)	身份
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57,377,053,317 (好倉)	內資股	85.57%	70.89%	實益擁有人
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 有限公司	5,614,082,653 (好倉)	內資股	8.37%	6.94%	實益擁有人
Citigroup Inc.	1,692,521,195 (好倉)	H股	12.19%	2.09%	83,200股為持有股份的保證 權益的人；34,628,492股 為所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1,657,809,503股為核准借 出代理人
	12,902,000 (淡倉)	H股	0.09%	0.01%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1,657,809,503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11.94%	2.04%	核准借出代理人
BlackRock, Inc.	1,263,842,588 (好倉)	H股	9.11%	1.56%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已發行 類別股份的 概約比例(%)	佔已發行 總股份的 概約比例(%)	身份
GIC Private Limited	1,249,043,475 (好倉)	H股	9.00%	1.54%	投資經理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955,258,598 (好倉)	H股	6.88%	1.18%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499,924,300 (淡倉)	H股	3.60%	0.61%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434,849,906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3.13%	0.53%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817,495,536 (好倉)	H股	5.89%	1.01%	241,290,530股為所控制法團 的權益；67,370,200股為投 資經理；25,702,235股為持 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及 483,132,571股為核准借出 代理人
	118,852,228 (淡倉)	H股	0.85%	0.14%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483,132,571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3.48%	0.59%	核准借出代理人

除上述披露之外，截至2020年6月30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持有淡倉的任何記錄。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人員及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進行討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管治。我們持續推動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加強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不斷發展企業管治實務，最大程度地維護股東利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認為，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督，以及公司內部有效的制衡機制的制約，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安排可以提高公司決策及執行效率、有效抓住商機，而且國際上很多領先企業均採取了類似的做法。

除上述以外，本公司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董事和監事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和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董事和監事作出書面查詢確認，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已確認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要求。